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香港聯交所」）及香港中央結算有限公司（「香港結算」）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告僅供參考，並不構成收購、購買或認購看準科技有限公司（「本公司」）股份或其他證券的邀請或要約。有關本公司的詳細資料，有意投資者應閱讀本公司刊發日期為2022年12月16日的上市文件（「上市文件」）。

本公司以同股不同權控制。有意投資者務請留意投資具有同股不同權架構公司的潛在風險，特別是同股不同權受益人的利益未必總與股東利益整體一致，其將可行使其重大影響力，影響股東決議案的結果。有關本公司同股不同權架構所涉風險的進一步資料，請參閱「風險因素－與我們的股份及美國存託股有關的風險」一節。有意投資者應經適當和審慎考慮後方作出投資本公司的決定。

除另有界定者外，本公告所用詞彙應與上市文件中所界定的詞彙具有相同涵義。



KANZHUN LIMITED 看準科技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以同股不同權控制的有限責任公司)

以介紹方式 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主板上市的通告

聯席保薦人

Morgan Stanley
摩根士丹利

Goldman Sachs 高盛

上市及買賣

我們已向香港聯交所上市委員會申請批准下列股份上市及買賣：(i)已發行A類普通股；(ii)根據股份激勵計劃將予發行的A類普通股；及(iii)因按一換一基準轉換B類普通股而可予發行的A類普通股。

我們的美國存託股現時於納斯達克全球精選市場上市及買賣。我們已根據香港上市規則第8.05(3)條及第八A章（不同投票權）申請我們的A類普通股於香港聯交所主板雙重主要上市。A類普通股僅以介紹方式於香港聯交所主板上市且概無就上市發行或出售任何A類普通股。

預期A類普通股將於2022年12月22日(星期四)開始在香港聯交所買賣。A類普通股將以每手100股A類普通股於香港聯交所買賣。我們A類普通股於香港聯交所的交易將以港元進行。我們A類普通股於香港聯交所的股份代號為2076。

合資格納入中央結算系統

待A類普通股獲准於香港聯交所上市及買賣，且符合香港結算的股份收納規定後，A類普通股將獲香港結算接納為合資格證券，由A類普通股開始於香港聯交所買賣當日或香港結算釐定的任何其他日期起，可於中央結算系統內寄存、結算及交收。香港聯交所參與者之間的交易須於任何交易日後第二個結算日於中央結算系統交收。所有中央結算系統活動均須按照不時生效的《中央結算系統一般規則》及《中央結算系統運作程序規則》進行。本公司已作出一切必要安排，使A類普通股獲准納入中央結算系統。

索取上市文件

上市文件的電子版本可於本公司網站ir.zhipin.com及香港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查閱。

於上市前將股份轉移至香港

誠如上市文件「促進於香港交易的市場安排」一節所披露，我們已作出安排以促進向香港轉移及將美國存託股轉換為A類普通股。

對於已向香港證券登記處提交簽名樣本並在香港開立經紀賬戶或以其他方式擁有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股份戶口的A類普通股持有人，該等股東應與經紀作出必要的安排或親自安排以存入有關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的股份戶口或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股份戶口。

對於已於香港開立經紀賬戶或以其他方式擁有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股份戶口的美國存託股持有人，則須指示經紀安排或親自安排將美國存託股交回存管處，以註銷美國存託股，並將所提取的A類普通股從託管商於中央結算系統的存管處賬戶轉移至投資者的香港股份戶口。

本公司已與在開曼群島的股份過戶登記總處及香港證券登記處安排於上市前將部分A類普通股(包括美國存託股代表的所有A類普通股)自開曼群島股東名冊轉往香港股東名冊，股東毋需支付額外費用。

過渡安排

就上市而言，高盛(亞洲)證券有限公司及海通國際證券有限公司已分別獲委任為指定交易商及替任指定交易商。自上市日期起30個曆日期間(「指定期間」)，指定交易商將自行尋求進行，或在指定交易商因技術故障而無法從事交易的情況下，請求替任指定交易商在上市文件「促進於香港交易的市場安排」一節所述情況下進行若干交易活動。指定期間將於2023年1月20日結束。替任指定交易商僅可在指定交易商的要求下從事交易活動。預期該等套利活動將有助促進A類普通股於上市後在香港市場上買賣的流動性，以及減少A類普通股在香港聯交所報價與美國存託股在納斯達克全球精選市場報價之間的潛在重大差異。

就過渡安排而言，Goldman Sachs International(作為借股人)與意像架構投資(香港)有限公司(作為出借人)(「出借人」)於2022年12月15日訂立借股協議(「借股協議」)，旨在確保指定交易商及／或替任指定交易商於上市後及整個指定期間可隨時獲得適當數量的A類普通股用於交收。

根據自上市日期生效的借股協議，在適用法律的規限下，出借人將於一種或多種情況下向借股人提供最多約18,019,352股A類普通股(「借入股份」)或緊隨上市後已發行A類普通股(假設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至上市期間並無根據股份激勵計劃發行額外股份，且不計及向存管處發行以預留作為未來按股份激勵計劃授予的獎勵獲行使或歸屬後批量發行美國存託股的A類普通股)約2.5%的借股融通。借入股份將於上市前及上市後登記於我們的香港股東名冊並納入中央結算系統。

根據借股協議，借入股份須於指定期間屆滿後15個營業日內退還予出借人。為將其借入的頭寸平倉，指定交易商及／或替任指定交易商可自納斯達克全球精選市場購買美國存託股並將該等美國存託股轉換為A類普通股，或自香港聯交所購買A類普通股或使用登記於我們的香港股東名冊的任何未動用借入股份轉讓給出借人。

如必要，指定交易商及／或替任指定交易商可重複該程序，或可從香港市場購入A類普通股，以提供額外的流動性來滿足指定期間內香港市場對A類普通股的需求。

在極少情況下，倘借入股份達不到規定的數目，指定交易商及替任指定交易商將擁有自美國市場購入額外美國存託股的期權，然後將該等股份轉換為香港的A類普通股，以進一步促進流動性安排(如必要)。

指定交易商及替任指定交易商於指定期間擬進行的若干交易可能構成香港法律下的有擔保賣空(或被視為構成賣空)。交易所規則與規條及《期權交易規則》(「交易所規則」)禁止除開市前時段(定義見交易所規則)、持續交易時段(定義見交易所規則)及收市競價交易時段(定義見交易所規則)內指定證券(定義見交易所規則)賣空以外的賣空行為。

指定交易商及替任指定交易商已向香港聯交所申請，而香港聯交所已授出豁免：(i)遵守有關規則以准許指定交易商及替任指定交易商賣空本公司尚未獲接納為指定證券的A類普通股；及(ii)遵守不得在香港聯交所於開市前時段以低於開市前時段參考價、於持續交易時段以當前最佳沽盤價或於收市競價交易時段以收市競價交易時段參考價的價格進行賣空的規定，以及豁免遵守上市規則第563D(1)條的修訂，儘管股份並非指定為指定證券，准許指定交易商及替任指定交易商於指定期間內在開市前時段、持續交易時段及收市競價交易時段進行賣空交易。

指定交易商及替任指定交易商已各自設立一個指定交易商身份號碼，分別為7693及7694，僅用於在香港開展套利交易、有擔保賣空及其他交易，以確保在香港市場的身份識別及提高相關交易的透明度。該等指定交易商身份編號的任何變更將會在切實可行的範圍內於指定期間首日或之前盡快通過在本公司及香港聯交所網站刊發公告以及美國證監會網站所刊登本公司提交予美國證監會的文件披露。

本公司將在切實可行的情況下盡快且無論如何於緊接上市首日前一個營業日交易時間開市前(香港時間)，在香港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刊發公告，以告知投資大眾將自開曼群島股東名冊總冊移除並在我們的香港股東名冊登記的A類普通股總數。

有關更多詳情，有意投資者請參閱上市文件「促進於香港交易的市場安排－過渡安排」一節。

投資者教育

於上市前，本公司及聯席保薦人將合作向投資大眾披露有關本公司的一般資料，以及上市本文件所披露的市場安排發展及／或變動。於上市後，本公司及聯席保薦人或會繼續採取教育公眾的措施。為提高本公司及市場安排的透明度，我們將酌情採取下列措施：

- (a) 召開媒體簡報會及記者會，以告知投資者相關安排；
- (b) 與本地券商／研究機構召開分析師交流會；
- (c) 投資者關係活動（如非交易性路演），以維持投資者對我們A類普通股及業務的興趣；
- (d) 不遲於A類普通股在香港聯交所開始買賣前一個營業日，通過在本公司及香港聯交所網站刊發公告，披露於上市時可用於滿足香港市場需求的A類普通股的詳情（包括已在香港股東名冊登記的A類普通股總數及指定交易商持有的庫存，及用於進行流通性活動的指定交易商身份識別號碼）；
- (e) A類普通股在香港聯交所開始買賣前三個營業日內每日以公告方式在本公司及香港聯交所網站披露本公司前一交易日的收市價、交易量及其他相關歷史交易數據等信息；
- (f) 於指定期間內每週在本公司及香港聯交所網站以公告方式披露與流動性安排的發展及更新有關的信息（例如，我們A類普通股於過渡期間在香港聯交所的累計日均交易量的更新）；及
- (g) 置備本文件電子版以供公眾從本公司及香港聯交所網站下載。

我們已經並將繼續採取各種措施，讓股東、投資者及市場了解我們的市場安排，包括過渡及市場流動性安排下的交易活動以及上市前後的投資者教育。除上市文件「促進於香港交易的市場安排」一節所披露者外，亦包括以下措施：

- (a) 在切實可行的情況下盡快且無論如何於緊接上市日期前一個營業日上午九時正（香港時間）前，通過在本公司及香港聯交所網站刊發公告，披露將自開曼群島股東名冊總冊移除並在我們的香港股東名冊登記的A類普通股數目；
- (b) 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及其他適用法律，指定交易商及替任指定交易商於A類普通股中的權益及交易導致權益的變動將在香港聯交所網站披露；及
- (c) 關於本公司的更多資料可參閱在美國證監會網站刊登的本公司提交予美國證監會的文件。

有關更多詳情，有意投資者請參閱上市文件「促進於香港交易的市場安排」一節。

預期A類普通股將於2022年12月22日（星期四）上午九時正開始在香港聯交所買賣。A類普通股將以每手100股A類普通股買賣。

本公告於本公司網站ir.zhipin.com及香港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可供查閱。

承董事會命
看準科技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董事長兼首席執行官
趙鵬先生

香港，2022年12月16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趙鵬先生、張宇先生、陳旭先生、張濤先生及王燮華女士，非執行董事余海洋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楊昭烜先生、孫永剛先生及王渝生先生。